

证券代码：831059

证券简称：霍斯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霍斯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梁鸿瑞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区丽如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 2023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个人原因，公司董事、财务负责人张嫵女士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所有职务。张嫵女士的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推荐梁鸿瑞先生为继任董事。代理总经理杨启良提名聘任区丽如女士为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梁鸿瑞先生，中国香港人，1984 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学院轮机系。后于香港友联船厂任技工。1986 年 8 月在海通船舶供应公司，任职销售工程师。1992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华海设备工程有限公司，任董事。2013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曾在广州霍斯通电气股份

有限公司担任董事。

区丽如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毕业于广州大学工业会计专业。1986年8月至1991年3月在广州陈李济药厂财务部作为科员从事财务工作。1991年3月至1993年3月在广东省审计厅作为科员，从事国家审计工作。1993年3月至2000年12月，在广东华粤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部部长，从事社会审计工作。2001年3月至2015年10月，在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财务部经理，从事财务管理工作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选举符合公司管理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霍斯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霍斯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2日